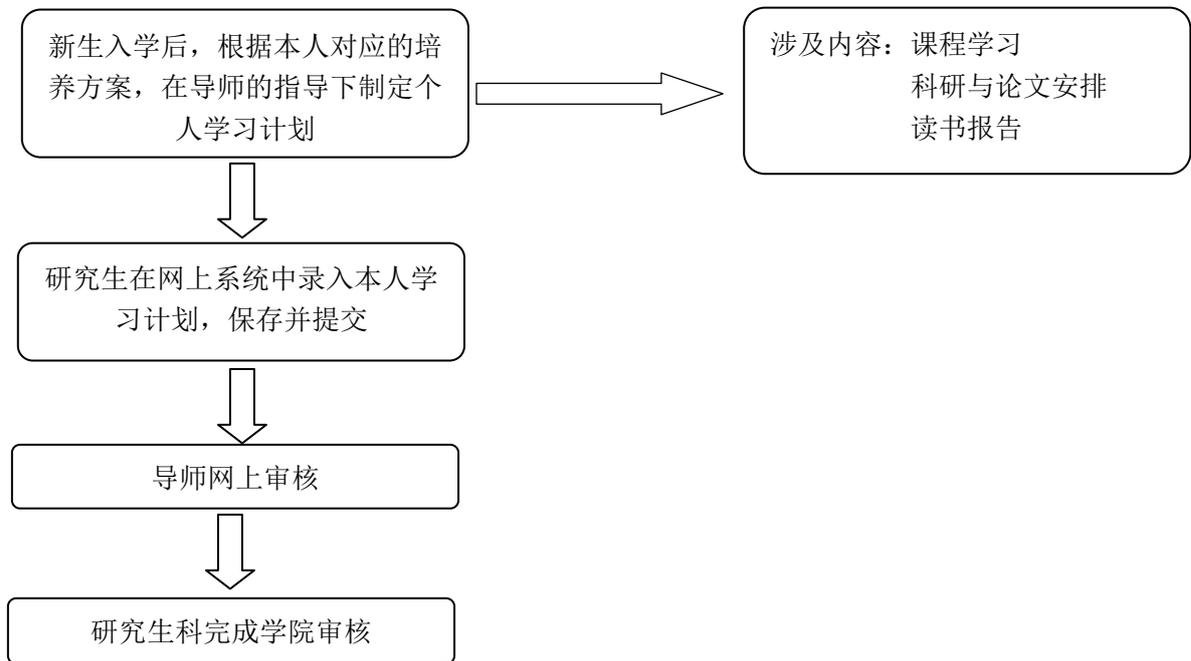


个人学习计划制定



注意事项：

1) 进入研究生院主页（<http://grs.zju.edu.cn>）右侧的“研究生院管理系统”，系统的用户名为学号，新生的初始密码为本人身份证后6位。

2) 研究生个人学习计划是在研究生专业培养方案的指导下，根据研究生个人实际情况制定的课程、论文等培养环节的总体规划。

3) 新生个人学习计划与培养方案完全匹配时，系统自动审核通过。如不一致，需导师网上审核，学院研究生科审核。

4) 留学生课程选择时，无需选择政治和英语，以汉语和中国概况替代{汉语 5002001 中国概况（博）5012001（硕）5022001}（具体由国际教育学院处理）。港澳台生，可以不选择政治课，以专业课替代。

5) 跨专业转博的研究生，需加选1-2门该专业硕士阶段主要专业学位课程。

研究生网上制定个人学习计划指南（登录管理系统后进入“我的个人学习计划”）

过程	流程或情景	具体要求	操作说明	备注	完成时间
首次进入制定个人学习计划页面	A 从本专业培养方案中选择课程	1、公共学位课为必修课程。 2、专业学位课应按照培养方案要求和学校有关规定确定。 3、部分培养方案中规定“公共素质类课程至少1门”、“根据需要确定学位课程”、“选修相关学科课程”等不确定课程项目时，该项不用选，你可选择本专业选修课或进入下一流程选择公共选修课或跨专业选修课作为替代即可。	进入制定个人学习计划页面后，直接按课程后“选择”键即可增加课程，结果显示在下方“本专业培养方案中选择的课程”一栏中，此时若需删除课程，可直接按此课程后“删除”键。	1、请先认真查阅本专业培养方案及相关规定。 2、申请英语免修的研究生不要在此删除“硕士生英语”或“博士生英语”项，仍需选择英语课程。 3、代之以确定的课程项目后，将“公共素质类课程至少1门”等不确定项目删除。	新生报到注册后完成
	B 从非本专业培养方案中选择课程	1、本部分提供未列入本专业培养方案的课程。除公共素质类课程至少1门和专业培养方案有明确规定外，其他课程均根据研究和兴趣自行确定。 2、小语种一外（德、日、俄）供入学考试非英语者选择。	根据需要分别按“从全校公共选修课中选择”、“从学院跨专业选修课中选择”、“选小语种一外”等3个键，先查询再选择需要的课程。结果显示在按键上方。删除可直接按课程后“删除”键。	1、公共素质类课程的范围参见“当前通知”栏。 2、博士生不能在跨专业选修课中选本专业硕士生课程。 3、选小语种一外不能与研究生英语同时选择，请删除公共学位课中的英语项。	
	C 填写相应培养环节	1、在学期间在科研工作安排（含时间安排）、开题报告、专业外语、发表论文等方面要求。 2、读书报告要求已经明确，无须再填写。	直接在备注栏中用中文输入即可	1、暂时未能明确培养环节要求者可以先不填写，待以后调整时录入 2、可以根据本专业培养方案的基本要求填写	
	D 确定个人学习计划	明确以上课程及培养环节的具体要求。学分应达到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最低学分要求。	按确认键即可，此时系统显示“已审核”状态。由于时间有限，请务必抓紧确认你的个人学习计划。	1、个人学习计划要求相对稳定，确定个人学习计划后才能进入网上选课。 2、未定导师或无法及时联系导师的研究生可先确定课程计划，之后再商定。	
选课后的个别调整	因未能入选课程或补选	1、修改原个人学习计划中的课程设置。（删除、增加的操作）	再次进入制定个人学习计划页面，操作过程同上	1、个别调整应在导师或学院研究生科指导下完成，调整后，才能再次进入网上选课系统选课。	新生于报道后1个

整个人学习计划	其他课程时，需要先个别调整个人学习计划	2、选课结束后，打印个人学习计划，交导师审核签字后交学院研究生科备案(暂未确定导师的研究生直接交研究生科审核备案)		2、选课结束后，研究生不能调整个人学习计划；确需调整者，于下次网上选课时操作。已入选或已获成绩的课程原则上不做调整，如果调整，这些课程的成绩仍然计入个人的学习档案，但在学分审核时不作为最低总学分计算。	月之内上交个人学习计划，老生无需上交。
---------	---------------------	---	--	--	---------------------